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4 年动物疫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
- 2、采购金额：495480 元。
- 3、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4、采购属性：货物；
- 5、所属行业：工业
- 6、核心产品：三氯异氰尿酸粉（II）
- 7、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采购标的）	采购数量/单位
1	三氯异氰尿酸粉（II）	15 吨
2	猪瘟耐热保护剂活疫苗（细胞源）	8 万头份
3	碘酸混合溶液	0.6 吨
4	一次性注射器（兽用）	14000 支
5	氢氧化钠	0.5 吨
6	一次性医用口罩	1140 个
7	医用橡胶手套	2000 双
8	一次性防护服	1000 套
9	生理盐水	500 瓶
10	一次性真空采血管	5000 支
11	碘伏	600 瓶

12	脱脂棉（棉球）	200 包
----	---------	-------

二、技术要求：★

(一) 技术参数要求：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及参数	采购数量
三氯异氰尿酸粉 (II)	1、产品名称：三氯异氰尿酸粉（II） 2、含量规格：按有效氯（c1）计算 30%； 3、作用与用途：用于禽舍、畜栏、器具及饮水消毒； 4、包装规格：500g×20 瓶/件； 5、有效期：到货有效期 12 个月以上。	15 吨
猪瘟耐热保护剂活 疫苗（细胞源）	1、猪瘟耐热保护剂活疫苗(细胞源) 猪瘟兔化弱毒株接种牛 睾丸细 胞培养，收获培养的细胞毒液，浓缩，加稳定剂和耐 热保护剂，真 空冻干制成。 2、兔体感染量：猪瘟耐热保护剂活疫苗(细胞源) 每头份≥ 7500 个。 3、产品规格：20 头份/瓶。 4、水分含量： 批签发报告中，剩余水分含量按平均值计算， 水分 含量≤4.00%。 5、产品在 2-8℃保存期达 24 个月以上。 6、产品使用安全、无不良反应。 7、配与疫苗等量的稀释液。疫苗到货有效期不低于 18 个 月。 8、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批签发报告。	8 万头 份
碘酸混合溶液	1、主要成分：碘、磷酸、硫酸； 2、性状：本品为深棕色的液体；有碘特臭；易挥发使用于畜 禽产品加工场所消毒。 3、含碘 1.5%、酸量（以磷酸计）15.0%，500ml*20 瓶； 4、规格：500ml/瓶； 5、到货有效期：不少于 12 个月；	0.6 吨
一次性注射器（兽	10ml 兽用一次性注射器 带针头，塑料针筒	14000

用)		支
氢氧化钠	<p>1、氢氧化钠。本品含 NaOH 按总碱量计算，不得少于 96.0%，总碱量中含碳酸钠 (Na₂CO₃) 的量不得过 2.0%。</p> <p>2、作用用途：消毒药和腐蚀药。用于厩舍、车辆等的消毒。也用于牛、羊新生角的腐蚀。</p> <p>3、用法用量：消毒：1%~2%热溶液。腐蚀新生角：50%溶液。</p> <p>4、包装规格：1kg/桶。</p> <p>5、到货有效期 12 个月以上。</p>	0.5 吨
一次性医用口罩	一次性医用护理口罩无菌（医用外科单个包装）耳挂式。	1140 个
医用橡胶手套	<p>100 支/盒 10 盒/箱</p> <p>材质：一次性橡胶手套，独立灭菌包装。两手通用，左右手均可穿戴，卷边腕口；</p> <p>尺寸：大、中、小号。</p>	2000 双
一次性防护服	<p>连身式；由连帽上衣、连体裤子组成，为连体式，袖口、帽子面部收口及腰部收口采用弹性收口，连体帽子采用三片式结构，关键部位为防护服的左右前襟、左右臂及背部位置。防护服采用 PE 透气膜、PP 无纺布和热熔胶材料制成，产品采用环氧乙烷灭菌，以无菌形式提供。</p>	1000 套
生理盐水	0.9%氯化钠溶液, 100ml/瓶	500 瓶
一次性真空采血管	<p>规格型号：12 x100，普通试管红帽；</p> <p>添加剂：无；</p> <p>材质：玻璃；</p> <p>容量：5ML；</p> <p>包装：100 支/包。</p> <p>配与真空管等量的采血针头：0.7×25，针头与管子软连接。</p>	5000 支
碘伏	500ml/瓶	600 瓶
脱脂棉（棉球）	500g/包	200 包

注：三氯异氰尿酸粉（II）、碘酸混合溶液、碘伏需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次的第三方检测的检测报告。

（二）其他技术要求

1.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技术性能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
2. 为保证消毒药品的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谈判及消毒药生产企业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3.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须满足本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产品的相关质量标准。

三、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 预算控制价金额为 495480 元。竞标人报价需符合预算控制价要求，超出预算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本项目报单价和总价。

(2) 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包装、运输配送、货到就位以及培训等竞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2、供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验收）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合格。

(2) 交货地点：布拖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指定地点。

3、安全要求：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责任，均由成交人自行负责。（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4、质量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全新正品不得以次充好，制造标准及技术规范等，符合国家现行相关的规范或质量标准，各项质量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2) 供应商必须提供原装、全新、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包括强制标准），产品包装箱是生产企业的全新原包装（符合货物有关包装要求），包装箱上印有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箱内须有该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资料，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不得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否则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3) 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使用说明书），且货物表面不应有明显的磕碰伤痕、变形等缺陷。

5、质保期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 到货有效期 12 个月以上，疫苗有效期不低于 18 个月。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必须上门处理，接到通知后立即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进行处理。

4、验收标准和售后：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售后服务：按国家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进行售后服务，为采购人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

5、付款方式：

(1) 实行履约保证金制度。成交供应商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必须交纳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订后，在货物到场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结算单》，由采购人签署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至本项目合同价的 97%；剩余 3%作为产品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全款。

6、履约验收：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相关的规范及行业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文件的规定、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组进行。验收标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

7、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均负有赔偿责任，同时需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 如因乙方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注：此违约责任中的甲方指本谈判文件中的采购人，乙方指本谈判文件中的成交供应商。

四、其他条款

1、其他未尽事宜合同中约定。

注：带★项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离。

1. 本项目涉及政策文件、技术标准、人员执业资格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最新要求为准。

2.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自行组织现场勘察，综合考虑后进行设计和实施的报价，费用自理。